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406364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02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汕头宜华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

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砂路52号

代理机构 汕头市潮汕商标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1类：圣诞树；小麦；自然花；活家禽；新鲜水果；新鲜蔬菜；未加工谷种；饲料